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0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 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简称:歌尔JLC6:期权代码:037386 2.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4.735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 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5,505.3109万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57%,行权价格为17.97

4.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 2023 年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为2025年8月28日起至2026年8月27日止,根据行权手

续办理情况,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9月3日起至2026年8月27日止。 5、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歌尔般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 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目前公司4,735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5,505.3109万份,行权价格为 17.9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 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手 续的办理。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加下,

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3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 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第六屈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 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王琨女士就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公开征集了 投票权。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

2、2023年7月20日,公司披露了《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 励对象名单》,并于2023年7月20日起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及 职务进行了公示。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3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本次激励 计划获得批准,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公司于2023年8月9日披露 了《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

4、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总数由5,704人调整至5,551人,首次授予的股票 期权数量由21,000万份调整为20,899.09万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不变,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 票期权总数由22,520万份调整为22,419.09万份。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 表了宙核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 法律意见。2023年9月26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5.2024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8.37 元·殷调整为18.27元·殷,并确定以2024年6月27日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董事会同意公司调整本次激励计划2024-2025年度公司 业绩考核指标、可行权日的相关条款。监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 了审核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

6、2024年6月28日、公司披露了《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并于2024年6月28日起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 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歌尔股份有限公 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 明》。2024年7月17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

7、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 要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顶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本次激励计划2024-2025 任度公司业绩老核指标 可行权日的相关条款。独立董事姜付秀先生就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公开征集

8、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 象总数由5,551人调整至5,002人,注销1,534.4858万份已获授股票期权。注销后,首次授予部分股票 期权的数量由20,899.09万份调整为19,364.6042万份。公司已于2024年8月16日办理完成对上述股 票期权注销事官。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激励 对象可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行权。董事会同意在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 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18.27元/股调整为18.22元/股。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 及行权条件成就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

9、2024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 分配预案实施完成后,将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18.22元/股调整为18.12元/股。监事会对调整本次 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

10、2025年6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年股票期投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 完成后,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18.12元/股调整为17.97元/股。董事会同 意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总数由945人调整至905人,注销112.76万份已获授股票期 权。注销后,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数量由1,502.59万份调整为1,389.83万份。公司已于2025年6 月12日办理完成对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可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行权。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

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 11、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接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接予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接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 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总数由5,002人调整至4,735人,注销 612.3659万份已获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注销后,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数量(不包含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解锁尚未行权部分)由11,626.6320万份调整为11,014.2661万份。公司 已于2025年8月25日办理完成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 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可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行权。监事会对本次激

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 12、2025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股票期 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注销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到期未行权的共计6.9万 份股票期权。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办理完成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

二、董事会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等 待期为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等待期满后为行权期,行权比例为获授股票期权总量的30%。公司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日为2023年8月28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部分第二个行权等待期已届满。

关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条件成就的情况如下:

(二)满足行权条件的说明

(1) 殿近一个会计平度财务会计程管被进船分计时出具否定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 (2) 殿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 (3)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本按法律边里(公司查看)。公开标诺进行率顺分配的情形; (3)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本按法律边里(公司查看)。公开标诺进行率顺分配的情形; (3)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	(1)最近了4点增加的原本次定址以上"情形。进入选。 (2)最近12个月9年的原始重要分别的证金人还是从选。 (2)最近12个月9年的中国证金处理机构的任意分配当人选; 是近12年月内国重大连连建筑了分被《国本企业》,是成立机构和行政处内或者采取市场禁 (4)具有公司法为规定的不明由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定的不明与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6)中国证监会人证的其他情形。	截至目前,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左述情形,满足本项行权条件。
考档10量 公B综	3.个人做效考核指标合格 司際原保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3. 加升底层管理人员 转动原式强力等原从公司2023年3. 加升底层管理人员 转动原式强励的接触并分,各种。B.B.—C.D.为、 发现不同的股票限以可行处时。个人数交等等场的主线等等级分为A.BB.B.—C.D.为、 发现不同的股票服以可行处比例。个人数交等等场景等级分A.BB.B.—B.D.市公路公司100条。 对于人级效力等等级为企的能够对象。在1941年度打发比例为3.0%。对于人级效等等等级为自己能够对象。其当年度可行及比例为14年人经购为14年人提收等等级为自己的能够对象。我可能是就是当年度全部是影响投资施。 对于人级效等等级为A.B.B.—的微微分像,在70%—10%—10%—10%—10%—10%—10%—10%—10%—10%—1	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有 267 名 激励对象离原或自愿放弃; 31 名流 励动象离传结果对应股票期权可 放比例未达 100%, 符合部分行权条 件; 剩余 4,70 4 名激励对象中度蜡效 卷格结果对应的股票期权可行权比

激励对象存在诚信、廉洁等方面的重大违规违行为。成者对给公司带来重大经济,声誉损的重大生产经营事故负有责任。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其当年度可行权份额。在对应的权职结束后,流励对象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份额由公司申请注消。在考程期间,激励对象史作能够或能级等情影的,公司有托对其可行权分额作出相应随底。

本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P股票期权的行权	、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考核年度为2023、2024、2025年,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考核期间	业绩考核指标	依据中喜
	第一个行权期	2023年	营业收入不低于876.08亿元	合伙)出
	第二个行权期	2024年	宫业収入个版十1,063.82亿元或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岛利温於2023 年度增长不低于100%	经审计的 利润为 2ϵ 144.93%
	第三个行权期	2025年	营业收入不低于1,298.48亿元或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较2023年度增长不低于140%	
Ŀ	表中"营业收入"技	自公司经审计合并 公司经审计会并的	财务报表营业总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l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根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行权所需的相关事宜。

、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说明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及数量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部分激励对象总数由5,704人调整至5,551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1,000万份调整为20 899.09万份,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不变, 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总数由22.520万份调整为22.

2024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的议案》董事会同章终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837元/股调整为1827 元/股;同意公司调整本次激励计划2024-2025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可行权日的相关条款,相关调 整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部分激励对象总数由5,551人调整至5,002人,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数量由20,899.09万份调整之 19.364,6042万份。董事会同意在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将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 19,304.0042 /)70。 重中宏问总注 2024年中州州南万配刀条头爬元成后,将华八成园州 吴门林 印铅田 18.27元殷相应调整为18.22元殷。 2024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 配预案实施完成后,将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18.22元/股调整为18.12元/股。

2025年6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1 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并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2024年度利润 分配预案实施完成后,将本次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由18.12元/股调整为17.97元/股。董事会同意本次激 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总数由945人调整至905人,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数量由1,502.59 万份调整为1,389.83万份。 2025年8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并注销部分 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总数由5.002人调整至4.735人 注销612.3659万份已获授但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注销后,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数量(不 包含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解锁尚未行权部分)由11.626.6320万份调整为11.014.2661万份。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四、本次行权安排

1.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2、行权价格:17.97元/股(若公司发生分红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或股份拆细 缩股、配股等事宜,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3、行权方式:自主行权 4、可行权激励对象数量及可行权数量:共4,735名(为公司管理及业务骨干人员,无董事、监事及

高级管理人员),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5,505.3109万份,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权 益总量的比例为49.98%;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剩余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5,508.9552万

5、行权期限:2025年9月3日至2026年8月27日期间的交易日,其中下列期间不得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 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行权手续已办理完成。行权 期内,激励对象在可行权日内可通过选定的承办券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统自主申报行权,承办 券商已在自主行权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已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相关业务系统力能符合公司有关业务操作 及合规性要求,符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于自主行权系统的接口要求。

激励对象必须在规定的行权期内行权,在第二个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 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五、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 六、不符合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处理方式

对于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本次股票期权的行权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如果全部行权,公司净资产将因此增 加约98,930.44万元,其中:总股本增加5,505.3109万元,资本公积金增加约93,425.13万元。股票期权 的行权对每股收益的影响较小,对公司当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具体影响数据以经会计 师审计的数据为准。

八、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及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安排 本次行权所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激励对象因本次激励计划获得的收益,应按国家税收法规交纳个人所得税,激励对象应自筹认购 相应股票期权所需全部资金、公司不得为激励对象提供贷款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不得为

九、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如果全部行权,公司股本将增加55,053,109股,股本结构变动将如下表所

股份性所 股份数量(股) 407,177,852 407,177,852 股份数量(股)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3,148,429,752

注:上述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仅考虑本次行权事项对股本的影响,具体股本变动情况以实际行权后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结果为准。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行权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 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来计算 股票期权的公会价值。由于在可行权日之前。公司已经根据股票期权左授予日的公会价值。终当期取 得的服务计人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行权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数量,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 同时将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行权模式的选择不 会对上述会计处理造成影响,即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 十一、其他说明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或临时报告中披露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 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日

证券简称:浙江力诺 公告编号:2025-053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 实施完成的公告

大溃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游江力语流体控制并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任翔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237,000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8.8688%), 计划在2025年06月04日—2025年09月03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 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4493%)

公司近日收到任翔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现将该减持计划的实施

、股东减持情况

债券代码:253351

债券代码:253464

债券代码 . 253674

债券代码:256001

债券代码:256597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没东名 称	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占总股本比((%)
		集合竞价交易	2025.06.05	14.35	47,400	0.0344
		集合竞价交易	2025.06.06	14.44	90,000	0.0652
	allered at the state of the sta	集合竞价交易	2025.06.09	14.61	21,500	0.0156
任翔	首次公开发行前 已发行股份	集合竞价交易	2025.06.11	14.43	60,000	0.0435
	LISCITIZED)	集合竞价交易	2025.06.12	14.42	91,100	0.0660
	[大宗交易	2025.06.18	12.51	230,000	0.1667
		集合竞价交易	2025.09.01	14.13	80,000	0.0580
	台	+	-	-	620,000	0.4493

注:以上表中计算股份占总股本(137,978,000股)的比例时,尾数进行四舍五人计算;若有分项数 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人原因造成。下同。

((—) ACM-POCONI (HOLITADE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10亿万亿元(40)	100.000.000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2,237,000	8.8688	11,617,000	8.4195		
任翔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237,000	8.8688	11,617,000	8.41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一)本次减持股份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 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

服务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员减持服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差异,不存在违规行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任翔先生已经实施完毕。 (三)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本次减持任翔先生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中做出的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一) 任翔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9月03日

股票代码:000008 股票简称: 神州高铁 公告编号: 202504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州高铁")分别于2025年2月26日、2025年3 月14日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额度的 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 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28亿元 合同额度。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3.5亿元,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5亿元,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授信 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亿元。详情参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27日、2025年3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 网的相关公告。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近期就子公司武汉利德测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利德")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洪山区支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开展业务签署了合同,担保金额为3,000万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获批且有效的对武汉利德的担保额度为7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武汉利德可用担保额度为33,500万元。目前、公司对武汉利德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6,500万元。

名称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 元)	土呂里牙
武汉利德	2002.05.20	914201007375 23543Q	洪山区北港工业园	王晓明	12,000	轨道交通钢轨检修装 备、专业维保与服务
公司直接持有武汉利德100%股权,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被扣保人士要财务数据 (1)被担保人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或有事项涉及的 营业收人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武汉利復	105,952.49	60,763.91	45,188.58	1,778.65	25,394.89	5,958.37	5,864.70]
	(2)被担保人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或有事项涉及的 总额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武汉利復	90.870.51	55.515.17	35.355.34	1,182.20	5.891.78	289.63	194.44	1

、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神州高铁 武汉利德 3,000万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8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92.38%。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30,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3.12%,其中,子 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6,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8%。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 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等情况。 万、备杏文件

申州高铁与邮储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星期三)至9月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

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100@thtf.com.e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

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5半年度报告,为便于

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厅 2025年9月10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上半度的经营成果及财

₹ E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债券简称:23 同方K1

债券简称:24 同方 K1

债券简称:24同方K2

债券简称:24 同方 K3

说明会召开的时间 地占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公司董事长韩泳江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张园园女士,财务总监夏涛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孙汉 虹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0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星期三)至9月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

面, 占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madshow.sseinfo.com/guestionCollection.do), 根据活动时间, 选中本 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100@thtf.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 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高先生 电话:010-82399888

邮箱:600100@thtf.com.cn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 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公告编号:2025-030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 股东丹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都江自寅区黎明投资有限公司、浙江自贸区信恒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74.32%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73.74%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	人的基本信息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	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其他5%以上大股 □ □ □ □ □ □ □ □ □ □ □ □ □ □ □ □ □ □ □	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900MA2A3R9829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浙江自贸区黎明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30901MA2A27JN95

浙江自留区信恒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特股股东 Ø91330901MA2A2NEE7C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函》,

获悉其于2025年9月1日至9月2日通过集中竟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5.51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58%。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浙江自贸区黎明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自贸区信 恒投资有限公司、舟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0,916.00万股 减少至10.830.49万股,合计持股比例由74.32%减少至73.74%,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发生正	1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k:		
守山市易凡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9,160,000	6.24%	8,304,900	5.65%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 其他:	2025/9/1- 2025/9/2
		未发生	直接持股变动的主	体:		
折江自贸区黎明投资有 限公司	62,500,000	42.55%	62,500,000	42.55%	/	/
折江自贸区信恒投资有 限公司	37,500,000	25.53%	37,500,000	25.53%	/	/
合计	109,160,000	74.32%	108,304,900	73.74%		
二、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 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 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 减持相关规定,并根据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5055 证券简称: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 ·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3/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3月19日~2026年3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6,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五持股计划成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996,125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82%
累计已回购金额	48,504,407.2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31元/股~7.9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间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商业银行回购专项贷款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资金总额

激励。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 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索)(公告编号:2025-001)以及2025年3月27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3)。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8.00 元股(含)调整 为不超过人民币 7.94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年6月11日披露的(关于 2024年年度权

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

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

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 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8月月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996,12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82%,成交的最高价为7.94元/股(除权除息后价格),最低价为4.31元/股(除权除息前价

格),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8,504,407.2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 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荣泰")股票于2025年8月29日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邵江宋泰电上盛材取好自陀公司(以下向称"公司"或"邓江宋泰"成宗宗了2025年8月29日、 2025年9月1日、2025年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放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废对即具体简优 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29日、2025年9月1日、2025年9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 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人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控股股东、实际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保持正常运作,财务状况稳健,现金流状况良好,内外部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司目前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 《PRICAS》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在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

- 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二、相天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感 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和信任、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为 言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么

公司指定信息效路保刊,上傳進秀文勢所內绍(www.sec.com.en/为公司指定信息效路內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不明發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按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按露而未按露的事项与该事项有关筹划,高该、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按露而未按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按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25-060 债券代码:175793 债券简称:GC钢联01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计其内容的直定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年4月19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5月22日至2026年5月21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含)——2亿元(含)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帮股计划成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储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254.32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28%
累计已回购金额	2750.075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9元/股—2.72元/股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7日、2025年5月22日召 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及 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 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2.7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 集中音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 2025-031)《关于取得金融和构股票回购专项

特此公告。

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和2025年6月21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 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5)。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 有关规定,公司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8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686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6%,

成交的最高价为2.71元/股、最低价为2.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00.0986万元(不含佣金、手续费 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音价交易方式累计同购股份1254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比例为0.028%,成交的最高价为2.72元/股、最低价为1.7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750.0759万元 (不含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 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88538 证券简称:和辉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7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半导体设备 及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岡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者曾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16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 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举行2025年半年度科创版半导体设备及材料行业集体业 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录播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 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 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网络互动

李凤玲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er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间含投资者的提问。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3日(星期三)至9月9日(星期三)16:00前签录上证路商中心网站首 页,点击"提问预证集"栏目(https://roadshow.serinfo.com/precall(q)。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通过公司邮箱证everurisplay.com间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

、司董事长傅文彪先生,董事、总经理刘惠然先生,独立董事俞纪明先生,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五、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0892866 传真:021-60892866

邮箱:ir@everdisplay.com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929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中信建投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保荐代 中信建投证券系公司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项目持续督导期至2021

年12月31日止。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信建投证券继续履行募集资金相关的持续督 中信建投证券原委派保荐代表人王站先生、李一睿先生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李一睿先生因

个人工作变动,中信建投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魏思露先生(简历附后)接替李一睿先生继续履行持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站先生、魏思露先生。

公司对李一睿先生在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更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重 事 会 2025年9月3日

魏思露先生:保脊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金钟股份IPO、标榜股份IPO、格力博IPO、鑫宏业IPO、华之杰IPO、瑞华 技术北交所上市、亚太科技可转债等。